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单位预算

202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1.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收支总表
7.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收入总表
8.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支出总表
9.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的说明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公安机关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政权中具有武装性质的治安行政和刑事司法的专门机关。其任务是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二、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聚焦总纲主线、忠诚担当，坚决为庆祝建党 100 周年创造良好的政治社会环境；聚焦改革创新、执法服务，不断提升公安工作现代化水平；坚持严的主基调，狠抓队伍建设，打造更加忠诚过硬的公安“铁军”。

一是全面深化公安改革，全力维护政权安全、政治安全 and 全区社会大局稳定；二是全面做强打击刑事犯罪工作，坚持扫黑除恶长治长效；三是全面提升社会治安防控工作，努力营造

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四是全面推进技术装备建设，向科技要警力要战斗力；五是全面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加快推进“新时代枫桥式”派出所创建工作，增长公安工作可持续发展后劲；六是全面强化教育训练和警务培训工作，提升全局民警业务水平；七是全面巩固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推进“五优保障”建设；八是全面提高执法规范化建设水平，加大信访案件执法过错追究力度；九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深入开展公安队伍教育整顿活动；十是全面围绕党政中心工作，切实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单位预算表由以下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见附件。

1.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收支总表
7.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收入总表
8.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支出总表
9.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1396.48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96.48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1396.4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9976.53 万元，占 87.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67 万元，占 5.07%；卫生健康支出 289.17 万元，占 2.54%；住房保障支出 553.11 万元，占 4.85%。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96.4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增加 331.64 万元，增长 3%，主要原因：一是正常人员变动，工资及各项福利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9976.53 万元，占 87.5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67 万元，占 5.07%；卫生健康支出 289.17 万元，占 2.54%；住房保障支出 553.11 万元，占 4.85%。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 6923.5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498.2 万元，下降 17.79%，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1 年辅警工作经费 1833 万元列为其他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 122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一致。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1 年预算 183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833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1 年辅警工作经费 1833 万元列为其他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 577.6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2.9 万元，增长 6.04%，增长原因主要是正常工资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 220.3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45.68 万元，减少 17.17%，增长原因主要是正常人员和工资变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 年预算 68.8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9.82 万元，减少 22.35%，增长原因主要是正常人员和工资变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 413.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3.34 万元，增长 5.99%，增长原因主要是正常人员和工资变动。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年预算140.01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6.1万元，增长4.56%，增长原因主要是正常人员和工资变动。

三、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343.48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6818.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306.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8.34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资本性支出30万元。

四、关于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2021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3391.3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收入预算 23391.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396.48 万元，占 48.72%，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31.64 万元，增长 3%，增长原因主要是正常人员增加工资变动；其他收入 10193.7 万元，占 43.58%，比 2020 年预算下降 460 万元，下降 4.31%，下降原因主要是正常变动；上年结余收入 1801.13 万元，占 7.7%，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75.7 万元，下降 8.89%，下降原因主要结余减少。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23391.3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04.06 万元，下降 1.28%，下降原因主要是正常变动。其中，基本支出 20338.31 万元，占 86.9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053 万元，占 13.05%，主要用于辅警工作经费、民辅警办案经费、装备购置等。

九、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的说明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305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78 万元，增长 18.56%，增长原因主要是辅警工作经费纳入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0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0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和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辅警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

保障 2021 年埇桥分局全体辅警的工资、保险、日常办公、办案的开支。

（2）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部署，按照市政府要求，保障分局辅警的各项开支。

（3）起止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4）项目内容。

保障埇桥分局辅警的工资、保险、日常办公、办案的开支，协助民警打击犯罪，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5) 年度预算安排。

1833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辅警工作经费 | | | | | |
| 实施单位 | |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 | | | | |
| 项目属性 | | 延续项目 | | 项目期 | | 长期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中期资金总额: | 5499 | 年度资金总额: | 1833 | | |
| | | 其中: 财 政拨款 | 5499 | 其中: 财政拨款 | 1833 | | |
| | | 其 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
| 总体 目标 |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 | | 年度目标 | | | |
| | 保障埇桥分局辅警的工资、保险、日常办公、办案的开支, 协助民警打击犯罪,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 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 | | 保障埇桥分局辅警的工资、保险、日常办公、办案的开支, 协助民警打击犯罪,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 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 | | |
| 绩效 指标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指标 值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指标 值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 指标 | 保障辅警工资 | 按辅警人数保障 | 数量 指标 | 保障辅警工资 | 按辅警人数保障 |
| | | | 协助破获各类案件 | ≥ 1100 起 | | 协助破获各类案件 | ≥ 1100 起 |
| | | | 协助抓获犯罪嫌疑人 | ≥ 2500 人 | | 协助抓获犯罪嫌疑人 | ≥ 2500 人 |
| | 质量 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质量 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 | 时效 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3 年底完成 | 时效 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1 年底完成 | |
| | 成本 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 5499 万元 | 成本 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 1833 万元 | |
| | 社会 效益 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遏制 | 显著提升 | 社会 效益 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遏制 | 显著提升 | |
| | | 社会公众对公安工作认知度 | 明显增强 | | 社会公众对公安工作认知度 | 明显增强 | |
| | 可持续 影响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显著提升 | 可持续 影响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 | 显著提升 | |

| | | | | | | |
|-------|-----------|-----------------|------|-----------|-----------------|------|
| | 指标 | | | 指标 | 遏制 | |
| | | 社会稳定水平；公安机关办案效率 | 显著提升 | | 社会稳定水平；公安机关办案效率 | 显著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5% |
| | | 民警满意度 | ≥95% | | 民警满意度 | ≥95% |

2. “一般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项目。

（1）项目概述。

2021年度中央补助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办理案件产生的费用。

（2）立项依据。

结合分局实际工作需要和地方保障水平，中央对埇桥分局的经费补助保障。

（3）起止时间。

2021年度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4）项目内容。

全力保障侦办案件中各类经费支出。

（5）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计划安排办案差旅200万元，鉴定费用50万元，交通装备消耗费用210万元，办案会议、培训、特情等经费80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 | | | | | |
| 实施单位 | |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 | | | | |
| 项目属性 | | 连续性项目 | | | 项目期 | | 长期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中期资金总额： | | 2142 | 年度资金总额： | | 714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142 | 其中：财政拨款 | | 714 |
| | | 其他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1年—2023年） | | | | 年度目标 | | |
| | 用于办理各类案件的经费保障，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 | | | 用于办理各类案件的经费保障，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DNA 检材鉴定分数 | ≥2000 份 | 数量指标 | DNA 检材鉴定分数 | ≥1000 份 |
| | | | 破获各类案件 | ≥1100 起 | | 破获各类案件 | ≥500 起 |
| | | | 抓获犯罪嫌疑人 | ≥2500 人 | | 抓获犯罪嫌疑人 | ≥1000 人 |
| |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 | 时效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3 年底完成 | 时效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1 年底完成 |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1620 万元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54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遏制 | 显著提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遏制 | 显著提升 |
| | | | 社会公众对公安工作认知度 | 明显增强 | | 社会公众对公安工作认知度 | 明显增强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显著提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显著提升 |
| | | | 社会稳定水平；公安机关办案效率 | 显著提升 | | 社会稳定水平；公安机关办案效率 | 显著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5% |
| 民警满意度 | | | ≥95% | 民警满意度 | | ≥95% | |

3. “一般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项目。

(1) 项目概述。2021 年度中央补助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购买装备产生的费用。

(2) 立项依据。结合市局实际工作需要和地方保障水平，中央对宿州市局的经费补助保障。

(3) 起止时间。2021 年度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全力保障侦办案件中所需各类装备经费支出。

(5) 年度预算安排。2021 年计划安排办案装备 260 万元，民警服装费 100 万。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 | | | | | |
| 实施单位 | |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 | | | | |
| 项目属性 | | 连续性项目 | | | 项目期 | | 长期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中期资金总额: | | 1428 | 年度资金总额: | | 476 |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1428 | 其中: 财政拨款 | | 476 |
| | | 其他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 | | | 年度目标 | | |
| | 用于办理各类案件的经费保障, 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 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 | | | 用于办理各类案件的经费保障, 确保圆满完成上级部门部署的任务, 对违法犯罪形成压倒性优势。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单警装备 | ≥500 套 | 数量指标 | 购置单警装备 | ≥200 套 |
| | | | 购置办案设备 | ≥100 个 | | 购置办案设备 | ≥50 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质量指标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 | 采购装备合格率 | ≥98% | | 采购装备合格率 | ≥98% |
| | | | | | |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3 年底前完成 | 时效指标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1 年底前完成 |
| | | 装备采购时效性 | 按需及时采购 | | 装备采购时效性 | 按需及时采购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360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36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遏制 | 显著提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遏制 | 显著提升 |
| | | 社会公众对违法犯罪打击工作认知度的提升 | 显著提升 | | 社会公众对违法犯罪打击工作认知度的提升 | 显著提升 |
| 加强各类风险的管控，稳定社会治安 | | 显著提升 | 加强各类风险的管控，稳定社会治安 | | 显著提升 | |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 显著提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 显著提升 | |
| 社会公众对违法犯罪打击工作认知度的持续提升 | | 显著提升 | 社会公众对违法犯罪打击工作认知度的持续提升 | | 显著提升 | |
| 加强各类风险的管控，稳定社会治安 | | 显著提升 | 加强各类风险的管控，稳定社会治安 | | 显著提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显著提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违法犯罪增长势头的持续遏制 | 显著提升 | |
| | 社会公众对违法犯罪打击工作认知度的持续提升 | 显著提升 | | 社会公众对违法犯罪打击工作认知度的持续提升 | 显著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满意度 | ≥95% |
| | | 民警满意度 | ≥95% | | 民警满意度 | ≥95% |

4. “户口本工本费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

办理户口本业务拨付经费

(2) 立项依据。

结合分局实际工作需要，申请业务经费。

(3) 起止时间。

2021 年度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

全力保障办理居民户口本业务中产生的各项费用开支。

(5) 年度预算安排。

30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户口本工本费项目 | | | | | |
| 实施单位 | |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 | | | | |
| 项目属性 | | 连续性项目 | | 项目期 | | 长期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中期资金总额: | | 90 | 年度资金总额: | | 30 |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90 | 其中: 财政拨款 | | 30 |
| | | 其他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 | | | 年度目标 | | |
| | 提高公安机关办事效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 | | | 提高公安机关办事效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户口本制作量 | ≥250000 | 数量指标 | 户口本制作量 | ≥90000 |
| | | | 临时证制作量 | ≥50000 | | 临时证制作量 | ≥18000 |
| | | 质量指标 | 制证作废率 | ≤3% | 质量指标 | 制证作废率 | ≤3% |
| | |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经费支出合规性 |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
| | | | 证件制作时间 | ≤2023 年底 | | 证件制作时间 | ≤2021 年底 |
|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 经费计划支出时间 | 经费支出时效性 | | 经费计划支出时间 |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90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30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缩短群众办事时间 | 显著提升 | 社会效益指标 | 缩短群众办事时间 | 显著提升 | |

| | | | | | | |
|--|---------|--------------------|------|-----------|--------------------|------|
| | | 提高户籍业务办事效率 | 显著提升 | | 提高户籍业务办事效率 | 显著提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对工作能力及水平的提高或改善程度 | 显著提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持续对工作能力及水平的提高或改善程度 | 显著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群众满意度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06.36万元，比2020年增加26.3万元，增长2.05%，增长主要原因是基本与上年持平。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2021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共有车辆15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57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7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4台（套）。

2021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宿州市公安局埇桥分局 2021 年所有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项目 4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5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